

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炼钢废渣翻渣场地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5日，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炼钢废渣翻渣场地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签到表附后），在听取了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珠江西路460号。建设规模为：废渣57599.84t/a、工业废砂13999.42t/a、渣钢、碳钢2400t/a。主要建设内容为：翻渣厂房（包括一翻区、二翻区）等，建设成一翻区域年处理60000吨炉渣，二翻区域14000吨工业废砂（主要为造型废砂、除尘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9年6月24日经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珠江西路460号德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以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进行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600-35-03-346049】JXQB-0036号。2019年7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9月24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德环审批[2019]99号文件下达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1716 万元，环保投资 6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55%。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翻渣厂房）、辅助工程（一翻区域、二翻区域喷雾、堆载区喷雾控制主机、空压机控制系统）、公用工程（供电、供水）、环保工程（综合水处理器、抑尘装置）等。

二、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与环评相比，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与环评一致，无变动情况，因此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新增生活废水，生产废水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气主要为粉尘及汽车尾气。

（1）粉尘

一翻区域及堆载区粉尘主要为卸渣粉尘、分拣粉尘、钢渣放粉尘、装渣粉尘；二翻区域粉尘主要为卸渣粉尘、渣堆起尘，装渣粉尘。

治理措施：本项目渣场采用全封闭处理，并安装新型抑尘装置一翻区合计布置 72 个喷枪，8 个莲花喷头；二翻区合计布置 41 个喷枪，15 个莲花喷头；堆载区合计布置 52 个喷枪。一翻和二翻作业区的喷雾装置共用一套喷雾主机控

制，堆载区单独一台控制；共两台主机，由压缩空气管道供气；当一翻区域翻渣及分拣作业时，开启一翻区域72个喷枪，8个莲花喷头，通过水泵将粉尘抑制剂溶液输送到管道中，再由压缩空气将粉尘抑制剂溶液在喷枪口打成雾态喷出，雾态粉尘抑制剂在空气中捕捉到粉尘，由重力沉降，将粉尘带回到渣堆表面，与钢混合后一同出售，未被捕捉的粉尘在厂房进排风装置无组织排放；二翻作业区及堆载作业区在作业时，分别开启各区域喷枪及莲花喷头，其粉尘抑制原理同一翻区域。

（2）汽车尾气

由于运输车辆停留时间较短，装卸完成便离开场区，产生的尾气量及扬尘较少。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治理措施：进排风装置、新型粉尘抑制装置选择低噪设备、安装减震垫，进排风装置设置消声器等措施；装载机加强管理，减缓道路坡度等措施。改善路面结构、减缓道路坡度、加强管理、禁止鸣笛、及时保养维修等，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综合水处理器底泥以及废机油。

综合水处理器底泥混合进入翻拣好的钢渣堆中一同售卖。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二重万路（二重旗下子公司）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并交由四川绿艺华福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部分喷雾降尘处理用水，70%蒸发，剩余废水随导流槽收集于渣场内10m³综合水处理器后循环利用，无生产废水外排。

- (2) 废气：无组织废气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 (3) 噪声：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综合水处理器底泥混合进入翻拣好的钢渣堆中一同售卖。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二重万路（二重旗下子公司）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并交由四川绿艺华福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五、验收结论

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炼钢废渣翻渣场地改造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171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35.55%。本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满足相应标准，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并报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

六、后续要求

验收组：

肖海龙

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7月5日

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炼钢废渣翻渣场地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验收小组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字	联系电话
组长	岳群	二重装备	环境科科长	岳群	13883442243
专家	曾祥贵	四川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曾祥贵	13881076321
	叶青	四川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叶青	18981069998
其他成员	刘玲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刘玲	18981715660
	杨峰	二重万路	安全科科长	杨峰	15884284593
	周青	二重万路	工段长	周青	15883631477
	唐际川	二重万路外贸	审核员	唐际川	13458975665
	朱东英	二重装备	环境保护管理	朱东英	13890021791
	孟冰帆	二重装备	工程师	孟冰帆	13668316987